

巴漢誤殺販管「森哥」囚1年

官：法律有時需懲無意圖犯案 被告聞判微笑道別親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一名巴基斯坦裔無牌小販於中區售賣鴨舌帽，遇上食環署小販管理隊主任胡廣森（「森哥」）執勤，小販一心逃走，其間一手推開森哥，令他向後飛彈後腦憾地，當場失去知覺，送院搶救3天後不治。巴裔被告早前在高等法院承認誤殺罪。法官昨日判刑時指本案屬於最輕微的誤殺案，被告只是推了森哥一下，從沒意圖要傷害或殺死對方，森哥去世是沒有人可預知的結果。惟法庭需保護前線執勤人員，並坦言「法律有時需要懲罰沒有意圖犯案的人」，故考慮所有因素後，終判被告監禁1年。



不幸殉職的販管主任胡廣森。資料圖片

早前承認誤殺的巴基斯坦裔小販，昨日在高等法院被判監1年。資料圖片

被告為37歲辛尼（Rashid Khan）早前承認誤殺58歲小販管理隊主任「森哥」胡廣森，被告昨日在庭上聽聞判刑，被押離犯人檻時面露微笑，疑似放下心頭大石，並向到庭支持他的親友揮手道別。

辯方：此案令被告內疚一生

暫委法官祈彥輝在上次聆訊時要求雙方提供一拳導致誤殺（one punch manslaughter）的案例。辯方昨日求情時指，被告當時一心想逃走，其間推了森哥一下（one push），甚至稱不上「一拳」（one punch）。「森哥」被推後倒地及去世，是沒有人可以預知的結果，本案是非一般的誤殺案件。被告亦指事件令他內

疚一生，誠懇地向森哥家人致歉。法官指，他細心觀察過案發時的閉路電視片段，同意從被告推走森哥的力度，可見他沒意圖傷害或殺死對方，本案屬於程度最輕微的誤殺案。在衡量保護前線執勤人員及被告背景後，判被告入獄一年。

兒子校長撰信 讚被告「好爸爸」

辯方昨日呈上7封求情信，其中一封由一名小學校長撰寫，指被告的兒子試過在學校被同學推倒地上受傷，被告到學校了解後，得知該名同學患有過度活躍症，沒有追究之餘，更要求校方不要處罰對方，盛讚被告是值得信賴的好爸爸，及能夠體恤別人需要的成年人。

案發於2015年3月15日下午，森哥到德輔道中附近進行打擊無牌小販行動，其同事透過無線電聽到森哥在安樂園大廈外倒下，立即趕到現場，惟他已失去知覺，送院後靠機器維生，3天後不治。

警方調查後發現有閉路電視拍攝到被告當時在大廈外售賣鴨舌帽，企圖逃走之際跟「森哥」在梯級上糾纏，「森哥」遭被告推了一下，失去平衡，整個人向後倒下，後腦着地。

被告因受驚而逃離現場，乘地鐵到金鐘麥當勞「開餐」，在尖沙咀遊蕩兩天後到警署自首，原被控傷人罪，直到「森哥」不治後改控被告誤殺。

港無寨卡毒病例 研列通報增滅蚊



高永文表示，當局會考慮是否有需要加強滅蚊措施。陳敏婷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文森）中南美洲爆發寨卡病毒，恐令孕婦誕畸胎。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表示，寨卡病毒經蚊叮傳播，白紋伊蚊有傳播病毒的風險，將與衛生署商討是否須通報寨卡病個案，亦會考慮是否有需要加強滅蚊措施。衛生署表示，本港至今無錄得人類感染寨卡病毒個案，強調本港有能力檢測出寨卡病毒。港大感染及傳染病中心總監何栢良表示，不排除會有零星個案傳入本港，目前無藥物針對寨卡病毒，建議市民、尤其孕婦要提高警覺。

高永文籲孕婦外遊小心

高永文昨日稱，寨卡病毒經蚊叮傳播，由埃及伊蚊叮咬傳播的機會最大，加上在港常見的白紋伊蚊，有傳播寨卡病毒的風險，雖然香港未有確切傳播病例，但亦必須防範，衛生署及衛生防護中心下周將開會商討，是否將寨卡病毒列為通報病症，當局亦會考慮是否有需要加強滅蚊措施。他呼籲市民到有寨卡病毒傳播的地點要小心，懷孕或計劃懷孕婦女，如無必要應延遲或取消行程。至於盛傳孕婦感染寨卡病毒後，可能誕下「小頭症」畸胎，高永文表示，原本只有四分之一病人會發展出相對輕微的病徵，以前不認為是嚴重威脅，但專家認為與嬰兒頭部畸

形細小有關後，才受到關注，但兩者關係仍有待更深入調查。他補充，世衛組織將召開緊急會議，決定是否將寨卡病毒定為國際公共衛生緊急事故。

衛生署表示，正考慮將寨卡病毒列為須呈報傳染病，本港至今無錄得人類感染寨卡病毒個案，但存在出現外地傳入個案的風險，但強調有能力檢測出寨卡病毒。

署方又說，本港會與廣東衛生當局加強通報和交流，預防及控制寨卡病毒感染的策略，署方亦會同各政府部門商討防蚊措施及一旦發現個案的處理方法，本港至今沒有錄得人類感染寨卡病毒個案，並強調本港有能力檢測出寨卡病毒。

港大感染及傳染病中心總監何栢良表示，不排除會有零星個案傳入本港，最近有資料顯示，本港常見的白紋伊蚊亦有機會傳播寨卡病毒，市民要提高警覺。他指出，感染症狀與登革熱相似，包括發燒、出紅疹、肌肉痛和頭痛等，並不是所有感染者都會出現病徵。

何栢良又提到，世衛留意到寨卡病毒在巴西爆發後，當地患上「小頭症」的初生嬰兒數字急劇上升，比過去平均每年多20倍，初步認為小頭症和寨卡病毒有關。他指出，目前無藥物針對寨卡病毒，建議市民外遊時要提高警覺，採取防蚊措施。

商會1998年發信 促勿用含鉛焊料

公屋食水含鉛聆訊繼續。水喉潔業業商會理事長陳尚仁表示，相信分判商的管工知道焊料不應含鉛，但很多水喉工人不知道要用無鉛焊料，而大部分工人都是從老闆手上取得焊料駁喉。他又透露，商會曾在1998年向全體會員發信，提醒會員勿用含鉛焊料。陳尚仁昨日供稱，知道鉛對身體有害，但未必必傷害程度，但很多水喉工人不知道接駁水喉一定要用無鉛焊料，很多時候是因應僱主指示而使用焊料，又質疑即使建造業議會有教授學員不可用含鉛焊料，但有沒有作重點說明，以及學員是否記得，就是另一回事，而部分工人擁有30年經驗，便可登記成為熟練技工，未必有相關認知。

被問到是否知道焊料不可含鉛，陳尚仁說，很多相關規格都寫着要無鉛，他自己一定知，相信分判商的管工知道要用無鉛。不過，他指以往不少水喉分判，會將採購焊料責任下放至水喉「三判」，他認為應由水喉分判自行購買，亦反對房署提出由承建商中央採購。他又透露，業界有聘請「四判」或「五判」，但法例無限制水喉匠不可同時負責多個工程，認為是漏洞。

陳尚仁倡引入註冊制供房署選分判

陳尚仁建議引入註冊業務承辦商制度，設立一個名單，讓房署可從中選擇水喉分判。他又說，工程師和監工在地盤監管方面有分工，資歷比水喉匠高，商會

不同意單靠水喉匠監管或只由水喉匠負責，建議檢討水喉匠的角色及負責範圍。

另外，陳尚仁憶述，1998年時商會曾向全體會員發信，特別提醒在接駁熱水銅喉及配件時，如用「走錫」配件，必須用無鉛成分，而當年的商會監事伍克明是分判商明合的水喉匠，何標記和金日均不是會員。他指是在鉛水事件後，有會員突然在會議上提及，但無人記得當年為何會出信。

陳尚仁又指，2014年及2015年，鉛水事件發生前，商會分別委託國際機構和顧問撰寫兩篇文章，內容為食水喉管使用無鉛配件，其中一篇更指鉛對人體有害，但本港並未有效例規管水喉部件的含鉛量，提醒各界留意。兩篇文章分別在2014年及2015年周年晚會刊物刊出，即場派發給水喉業界，當時水務署署長和房署副署長均有出席。

記者 文森

藝員「獨家條款」被罰 無線申覆核勝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通訊事務管理局早前裁定電視廣播有限公司（TVB）與藝人和歌手簽訂「獨家條款」濫用市場支配優勢，罰款90萬元。無線不服提出司法覆核，昨日獲判勝訴，無線電視發表聲明，歡迎高等法院的裁決，判決亦意味無線可以在一般部頭藝員合約期間繼續獨家聘用該等藝員。

高等法院法官林雲浩頒下判辭，接納無線提出的其中一項主要覆核理據，即行會會議處理有關裁決的上訴過程違反《人權法》，裁定無線勝訴，撤銷通訊局的決定。但對於其餘6項理據，包括指通訊局無權審查電視節目服務以外其他市場服務等，則被法官駁回。

可繼續獨家用部頭合約藝員

無線電視發表聲明指，通訊局認為無線規定部頭合約藝員須取得無線電視的同意或事前通知，才可於其他本地電視台亮相或提供服務，是違反廣播條例中的競爭條文。

無線指通訊局不理解這是必須的，以確保部頭合約藝員不會因外間工作而影響無線的節目製作或檔期安排。無線表示，判決是意味無線可以在一般部頭藝員合約期間繼續獨家聘用該等藝員。

長沙灣搗毒窟 警檢265萬現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警方前晚在長沙灣搗破一個由黑幫操控的毒品包裝中心，拘捕兩男一女，起出逾二百萬元現金、兩支仿製槍和少量冰毒，正調查毒品來源。

涉案3名男女年齡34歲至38歲，據悉其中1人有黑幫背景，因涉嫌「販毒」、「藏有工具可用作吸食毒品用途」及「藏有仿製槍械」被捕。

拘3人檢兩仿製手槍

深水埗警區重案組及特別職務隊人員獲獲線報調查後，前晚9時許拖至順寧道25號B一大廈單位外埋伏，待一名37歲姓鄧男子步出單位時，上前將其拘捕，並在他身上檢獲一個迷你電子磅。其後探員再進入目標單位搜出現金約265萬元、約28克懷疑「冰」毒市價約一萬元、兩支仿製手槍、一個懷疑「冰」壺、一個電子磅及一批毒品包裝工具。

警破賣淫集團拘15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警方前晚展開掃黃行動，在港島、上水及元朗搜查多個單位，拘捕15名男女，相信已搗破一個賣淫集團。

東區警區刑事部及特別職務隊聯同北角分區特遣隊人員經深入調查後，前晚約10時展開行動，突擊搜查位於筲箕灣道、上水巡撫街、新發街及元朗教育路共9個單位。行動中拘捕懷疑賣淫集團成員的3名本地男子及3名本地女子，年齡19歲至57歲，涉嫌「販運他人進入或離開香港作性活動」及「經營賣淫場所」。

警員亦拘捕9名泰籍女子，年齡19歲至29歲，涉嫌「違反逗留條件」。警方在行動中檢獲大量安全套、潤滑劑及毛巾等。全部被捕者正被扣留調查。

羅舜泉騙津上訴駁回收監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杜法祖）曾任電影導演的經民聯去屆大埔區區議員羅舜泉，於2008年至2013年間多次與4名助理「未支薪先簽名」，違反區議會秘書處申請營運津貼的實報實銷制度，騙款逾49萬元。羅去年4月被裁定4項欺詐罪成判監5個月，但獲准保釋等候上訴。羅不服定罪，早前到高等法院上訴圖推翻定罪，昨日被高院原訟庭法官潘敏琦駁回，亦拒絕羅申請保釋到終院上訴，須即時服刑。

法官在判詞中批評，羅聲稱收到支票即使未過數已等同收取薪金，是詞詞狡辯且擾亂視聽。區議員在申領發還助理薪金時，必須親自核實內容無誤，假如明知收據內容並不反映實際情況仍簽名稱無誤，等同行使虛假文書。

濕疹服靈芝排毒茶 近半見改善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趙虹）天氣變幻莫測，時潮濕時乾燥，令濕疹患者備受困擾。浸大昨日公佈去年的研究結果，發現29名服用靈芝排毒茶長達8周的慢性濕疹患者，有14名患者事後自我評估症狀獲改善，當中以夏季服用者居多。研究負責人表示，由於靈芝藥性溫和且清熱解毒，故推斷在濕熱的夏季服用成效較秋天服用為佳，惟強調該濕疹治療成效難與具針對性的藥物治療相比，呼籲患者勿期望過高。

浸大中醫藥研究所為探討保健食品緩濕疹症狀的成效，去年8月至12月期間邀請29名年齡介乎18歲至65歲，患慢性濕疹達一年以上的患者，進行長達18周的交叉對照觀察研究。由於濕疹症狀深受季節變化影響，故為求排除季節因素，研究把所有患者平均分成夏（去年8月至10月）、秋（去年9月至12月）兩批，並提供靈芝排毒茶供患者內服8周。

研究：夏季服排毒茶較秋季佳

初步結果發現，29名患者中，有14名患者自我評估濕疹症狀獲改善，當中11名為夏季服用者。負責研究的浸大中醫藥學院教學科部副教授張世平（上圖、趙虹攝）以中醫理論解釋稱，夏季的濕熱及冬季的乾燥天氣均

近半見改善



會觸發濕疹加重，而靈芝藥性溫和，有助調節免疫力且具清熱解毒功效，故推斷夏季服用靈芝排毒茶的成效較秋天服用為佳。張世平引述研究結果指，患者於服用靈芝排毒茶期間，自評症狀獲不同程度的改善，如皮膚發癢與皮膚乾燥剝落的症狀減少，皮膚紅斑及增厚與抓痕亦減少。

張世平表示，服用的患者暫未出現明顯副作用，惟個別患者在服用初期出現大便稀爛、痙攣及失眠等不良反應，但強調靈芝屬食材，而各人體質不同，故對某些食物的反應亦相異，相信個別患者服用呈不良反應與其體質有關。

但張世平強調，該靈芝排毒茶只屬健康產品，並非藥物，故成效難與具針對性藥物治療相比，呼籲患者勿期望過高。他重申，由於這只是一個小樣本的初步研究觀察，加上研究未設立安慰劑對照，故靈芝排毒茶對夏季濕疹的有效性仍尚待確定，冀望將來可進行進一步的樣本研究。

浸大獲捐50萬 研發「戴療」膝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趙虹）浸大中醫藥學院獲有心人慷慨捐贈50萬元，以贊助學院研發一種針對膝痛的穿戴式穴位診療裝置的啟動經費（右圖、趙虹攝）。學院為表謝意，昨日特別舉行支票送禮儀式。研發負責人預計，50萬元經費不足以支持第一階段研發，不排除未來向創科局申請資助，冀裝置模型可於未來一年內成功研發，兩年內推出市場。

捐款者陳青在儀式中表示，她身受關節炎困擾多年，遍尋中西醫治仍不得其果，豈料在學院教學科部副教授張世平以針灸一法醫治下，病情獲改善及舒緩。她認為，縱使醫生醫術再高明，仍難以一人之力醫治眾多有需要的病患，坦言想有更多身受同類疾病困擾的病人受惠，故盡一己之力，捐贈50萬元作為學院的研發啟動經費，研發一套病患可負擔的診療裝置。

負責是次研發項目的學院教學科部副教授張世平表示，膝關節退化所引致的膝骨性關節炎為慢性膝痛主因，惟目前在醫學上，針對膝關節退化病除進行關節置換手術外，其他的治療方法都不甚理想，「手術費用昂貴，對病患造成的損耗性亦大。」



穿戴式穴位診置可自行治療

針對膝痛等關節痛病，學院未來一年將研發一種針對膝痛的穿戴式穴位診療裝置。張世平介紹該診療裝置概念指，該項裝置將應用針灸原理，配以「不通則痛」的中醫治療元素，藉電子原理探測關節穴位的阻塞情況，再結合流動互聯網和人工智能等新科技，讓患者可自行佩戴進行治療，同時也可以讓醫護人員和患者同時監控病情和治療進展。

張世平指，該產品將主要針對年長人士及運動員，冀裝置模型可於未來一年內成功研發，兩年內推出市場，惟預計50萬元經費不足以支持第一階段研發，不排除未來將向創科局申請資助。